

正式通车!“光伏一条街”开通公交专线

在雪花飞扬中,三辆网约巡游公交车缓缓驶向青海丽豪清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豪公司)门口,3月5日上午,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川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南川园区)“光伏一条街”的首条定制公交专线“南川光伏专线”正式投入运营。这条串联起南川园区光伏企业的交通专线,使南川园区产业配套进一步得到完善、公共服务水平提升,为集聚于此的光伏产业集群提供更加便捷的通勤保障。

高度关注企业员工出行难

“园区企业员工有出行困难,我们必须及时进行解决!”南川园区管委会在走访调研中发现,现有公交线路难以满足“光伏一条街”早晚高峰时段的出行需求,部分员工通勤时间较长。为优化营商环境、破解员工出行难题,南川园区管委会迅速联合公交集团启动专项调研,深入摸排具体情况。

作为青海省光伏产业核心承载区,南川园区“光伏一条街”已汇聚天合光能、阿特斯、高景太阳能等10余家行业龙头企业,同时,随着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相关从业人员突破两万余人,沿线员工的通勤需求激增。

“每天早晚高峰期,不仅车辆拥堵,而且出行也极为不便。”丽豪公司人力资源部专员代树祥向记者介绍说:“近两年我市崛起的‘光伏一条街’距离市区较远,以前我们出行主要依靠固定时间的通勤车,或是走较远的路去乘坐公交车,员工出行非常不方便。”

巡游公交提供更便捷的出行服务

为切实解决企业后顾之忧,南川园区管委会联合公交集团进行专项调研后,召开了企业座谈会,通过大数据分析、实地勘察和多方意见征集,最终确定定制化解决方案,设置了全长21公里的智慧公交线路,该线路从“青海丽豪清能股份有限公司”站始发,终点站为“城南公交首末站”,途经九个站点。

这条新开通的专线贯穿光伏产业核心区与城南居住区,覆盖“光伏一条街”沿线企业。公交集团运营调度指挥中心巡游车队副队长周路介绍说:“我们巡游公交的运营时间从7时至19时,承载量35人左右,专线票价为两元,有两种购票方式,一种是采取线上提前预约的方式,园区企业员工可以通过掌上公交的APP进行预约;第二种是乘客在九个站点等车,巡游公交车到来就可以直接上车,扫码即走。”

该线路采用网上预约发车模式,员工可以在微信小程序“西宁网约巡游公交”或是西宁智能公交APP中随时下单,公交集团可根据企业需求灵活调整班次,实现从厂区到家门口的“点对点”精准对接。

“现在有了巡游公交车,我们可以随时网上预约,出行方便多了,同时出行的时间变得更加灵活了。”代树祥高兴地说。青海高景太阳能相关负责人也表示,专线开通后,企业员工到岗率将得到提升,可有效缓解生产压力。

惠企利民,“光伏专线”驶向更远未来

2月27日,南川园区召开座谈会;2月28日,园区、企业、公交集团三方迅速对接;再到3月5日,“南川光伏专线”正式投入使用,这条串联起园区企业的智慧公交线路,从政协协商到落地通车仅用7天时间。在短短几天内,智慧公交线路设置完成,背后离不开公交集团的大力支持。在开通仪式上,丽豪公司向公交集团赠送了锦旗,“服务周到企民赞,公交畅行展风范”的金色大字,道出了园区企业的心声。

这条“南川光伏专线”的开设,不仅为企业员工解决了出行需求,提高了通勤效率,同时,穿行其间的绿色公交勾勒出了低碳出行的美好图景,丽豪公司总经理助理余国顺表示:“在专线上新能源公交车的投入使用,将减少碳排放,提倡员工绿色出行,为南川园区建设零碳示范园区贡献力量。”

在未来,企业和公交公司将不断根据员工的需求,进行线路、车型、车次等方面的调整,不断满足员工的需求,为园区定制更多、更合适的公交线路,同时也减少公交资源的浪费,让“南川光伏专线”驶向更远的未来。(记者 文月婷)

10万余人 造访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近日,记者从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省管理局了解到,2024年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充分发挥生态科普馆、展陈中心、野生动物救护基地区位优势,全年累计接待访客10万余人次,提供人工讲解2300余场次。

据介绍,近年来,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通过组织培训、岗位练兵、参加竞赛等多种方式提升讲解人员的素质能力,打造了一支专业化讲解队伍,多次参加科普讲解大赛并获得优异成绩。同时,先后挂牌“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全国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青海省科普教育基地”“全省青少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示范点”“青海省自然教育基地”等10余个称号。开展“爱鸟周”“主题党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全国科普宣传月”“研学课堂”等主题活动1000余场,联合国家自然博物馆、北京少年宫、省委党校、门源二小等单位在聚阳沟研学点、讨拉沟管护站等地开展自然科普教育活动200余次。

此外,依托生态学校学生、管护员组建了科普教育第一批志愿者队伍,推动科普教育进课堂、进社区、进机关、进家庭迈出了第一步。联合门源县第二小学、小雏菊朗诵团、播创艺嘉等单位及机构组建了第一批祁连山国家公园“小小讲解员”队伍。

中国冰壶联赛队员走进西宁童梦乐园海洋馆

本报讯(记者 金华山)3月4日,在2024—2025赛季中国冰壶联赛(西宁站)比赛期间,来自全国各地的冰壶队员和教练员在紧张的赛事之余,走进西宁新华联童梦乐园海洋馆,开启了一场别开生面的跨领域文化之旅。当日,30余名冰壶队员、教练员在这个世界海拔最高的海洋馆,体验了一场独特的文化盛宴,为体育与文旅产业的深度融合注入了新的活力。

位于青藏高原东北部的海原古城西宁,素有“雪豹之都”“丁香之城”的美誉。作为青海省的省会城市,西宁不仅是中国西北地区的重要交通枢纽,更以其独特的自然景观和丰富的文化底蕴吸引着无数游客。此次冰壶队员们的西宁之行,不仅是对赛事的补充,更是

对这座城市多元文化的深度体验。

在新华联童梦乐园海洋馆内,形态各异的海洋生物和精彩的表演展示,让冰壶队员们仿佛置身于神秘的海底世界。巨大的水族箱中,色彩斑斓的珊瑚礁、灵动的热带鱼、优雅的海龟和憨态可掬的企鹅,构成了一幅绚丽多彩的海底画卷。海洋馆内的专业讲解员为队员们详细介绍了“住在高原”上的各种海洋生物的习性、生态环境以及保护现状,让队员们在欣赏美景的同时,也增长了知识。

此次跨领域文化之旅,不仅是体育赛事与文旅产业融合的一次成功尝试,也为西宁这座“雪豹之都”“丁香之城”增添了别样的魅力。西宁作为“中国夏都”,以其凉爽的气候和丰富的旅

游资源,近年来吸引了越来越多的游客。此次冰壶队员们的到访,不仅为他们提供了一个放松身心的机会,也为西宁的文旅产业注入了新的活力。

“西宁不仅有壮丽的自然风光,还有深厚的文化底蕴。这次活动让我们在紧张的赛事之余,感受到了这座城市独特的魅力。西宁与众不同!”一位参与活动的冰壶队员在接受采访时表示。

此次中国冰壶联赛(西宁站)的跨领域文化之旅,展现了西宁作为“雪豹之都”“丁香之城”的独特魅力,也为体育与文旅产业的深度融合提供了新的思路。今后,西宁将继续以其丰富的自然资源和独特的文化魅力,吸引更多游客和赛事活动,推动城市经济与文化的全面发展。



图片由省林业和草原局提供

青海可鲁克湖—托素湖省级自然保护区 首次记录到雪豹个体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记者从省林业和草原局获悉,3月5日,青海可鲁克湖—托素湖省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巡护过程中,发现雪豹在保护区内途经休憩,这是保护区内首次记录到雪豹个体。

“此次发现为研究雪豹的生态学、行为学等提供了新的实地观察点位,有助于深入了解雪豹的生存状况、栖息地需求以及与其他物种的互动关系,为制定更加科学和有效的保护策略提供了基础依据。”海西州林业和草原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据了解,近年来,海西州林业和草原局高度重视自然保护地、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工作,通过落实林(草)

长制,加大宣传引导,深入开展“清风”“绿盾”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违法犯罪行为,广大群众保护野生动物和生态环境的意识不断提高,生态环境稳定向好。下一步,海西州林业和草原局将进一步加大监测力度,对雪豹其他可能利用的栖息地加强巡护监测,开展栖息地内的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减少人为干扰。持续跟踪雪豹的活动情况,建立详细的观察记录档案。同时,加大对自然保护地内的巡查和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捕猎、破坏栖息地等违法行为,保障雪豹及其他珍稀物种在海西繁衍生息,为更多珍稀物种提供安全、适宜的生存家园,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优良率全市第一!生物园区“炼”好空气

本报讯(记者 张静)记者从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生物科技产业园区(以下简称:生物园区)获悉,2024年生物园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59天,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7.3%,在全市11个(区、县、园区)中排名第一。

过去一年,园区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及市生态环境局部署要求,完善工作机制,制定百日攻坚、异味防治等系列方案,明确扬尘、燃煤、企业、异味等治理任务,多方面推进防治工作。建筑工地监管有力,累计检查384家次,下达52期督办通知,覆盖防尘网37万平方米。民生事项稳步推进,对23家企业锅炉全覆盖检测,精确测定污染物排放浓度,确保锅炉符合环保标准;实施完成3家企业8台54蒸吨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削减氮氧化物7.8吨。散烧燃煤管控

有效,发放清洁能源《提醒函》60份,引导群众逐步摒弃散煤使用,采用清洁能源,取缔和劝导28家散煤用户,从源头上降低燃煤对大气环境的污染。服务企业用心用情,秉持监管与帮扶并重原则,借助“环保管家”精准服务,累计检查涉气企业319家次,整改119项问题,为企业解决环保难题。异味整治扎实推进,深化重点行业污染治理,排查整治19起异味问题,从源头化解纠纷。

接下来,生物园区将矢志不渝秉持绿色发展理念,以更坚定的决心、更有力的举措,持续深化大气污染治理,巩固提升治理成效,不断探索和创新工作模式,深化多部门协作,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大气污染防治和空气质量管控工作,推动园区空气质量持续优化,为民众创造更加优质的生活环境。

省总工会向用人单位 发出《提示函》规范用工

本报讯(记者 晴空)3月2日,记者从青海省总工会了解到,为规范用人单位用工,省总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发出《青海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以下简称《提示函》),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提示函》提出,用人单位要依法招用劳动者,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等证件或向劳动者收取财物,不得招录童工,不得对劳动者恋爱、结婚、生育以及性别、民族等方面进行就业限制。平台企业不得违法限制劳动者在多平台就业。规范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30日内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如实告知劳动者相关岗位要求、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等基本情况。

用人单位要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科学制定劳动报酬管理制度,按时足额向劳动者支付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劳动报酬。对不完全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但企业对劳动者进行劳动管理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支付不低于当地最低小时工资标准的劳动报酬。依法足额为劳动者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对符合劳动关系认定情形的,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30日内为劳动者办理登记并足额缴纳社保。平台企业可通过购买人身意外、雇主责任等商业保险,提升就业人员保障水平。

用人单位要依法安排职工休假,确保广大职工应休尽休,用人单位依法安排职工在法定节假日工作的,应当另外支付给职工不低于劳动合同规定的其本人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300%工资报酬。在制定、修改或决定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重大事项时,应充分听取工会或劳动者代表的意见建议。要积极建立集体协商制度,通过协商的方式解决劳动纠纷,在调整职工岗位或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与职工协商。

此外,各用人单位要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尤其要加强对劳动者的岗前安全教育培训,确保劳动者熟悉工作环境中的安全风险和防范措施。要按照标准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障劳动者在工作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要注重改善工作环境,严格落实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禁止安排孕期、哺乳期女职工从事禁忌劳动,依法依规保障女职工在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合法权益。